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业园林”或“公司”）主办券商，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根据公司自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督导情况，以问题为导向，对公司2021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现将本次对基业园林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针对自查内容中五个基本方面的核查情况

经查阅公司填报的《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与出具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内容，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的违规线索。

二、针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

（一）资金占用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2021年度往来科目余额表、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2021年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二）违规担保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及其子公司2022年4月的征信报告、企业信用报告（天眼查、企查查报告等）。结合公司三会决议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违规关联交易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关联交易统计表。结合公司三会决议及信息披露情况，以及公司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四）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结合日常监管反馈、股票异动以及公司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迹象。

三、其他日常督导过程中发现问题的核查情况

主办券商在 2021 年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未及时披露银行账户冻结、涉及仲裁进展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收到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苏 05 财保 226 号，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 338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价值财产。

第二，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在 2021 年 11 月 26 日作出的〔2021〕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087 号仲裁决定书，仲裁如下：公司支付苏州枫彩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人民币 3200 万元及其利息人民币 365.4838 万元并自 2021 年 3 月 27 日起至实际偿付借款之日止以人民币 3200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息 2.7%的标准继续支付利息；公司承担本次仲裁所发生的律师费人民币 200000 元；公司承担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325337 元。

上述未及时披露事项均与公司与苏州枫彩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借款纠纷相关，仲裁决定书中涉及公司需要承担金额合计为 3,618.02 万元（不含利息），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重为 17.94%。

知悉上述违规事项后，主办券商立即要求公司对未及时披露的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在意识到问题后，公司已按照主办券商的要求在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及 2022 年 1 月 13 日补充披露了《关于银行账户冻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32)和《涉及仲裁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01)。主办券商将按照《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指导、督促挂牌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挂牌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关注挂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